

2024 年度长春市房地产监察支队（长春市房屋住宅服务中心）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说明

2024 年 2 月 23 日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本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(批复表)

预算单位：长春市房地产监察支队（长春市房屋住宅服务中心）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“三公”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	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			公务接待费			
		小计	当年预算	上年结转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		公务用车运行费			小计	当年预算	上年结转
						小计	当年预算	上年结转	小计	当年预算	上年结转			
1	5.75	0.00	0.00	0.00	5.40	0.00	0.00	0.00	5.40	5.40	0.00	0.35	0.35	0.00

说明：

- 1、“本年预算数”的实有人员14人，其中： 在职人员14人。

二、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

市房地产监察支队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5.75万元，较上年减少0.72万元，降低11.13%，主要原因为坚持“过紧日子”思想，压减支出。其中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：2024年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公务，该项支出预算为零，与上年持平。

公务接待费0.35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预算的6.09%，较上年减少0.12万元，降低25.53%，主要原因为坚持“过紧日子”思想，压减支出。

公务用车费：

（1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.4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预算的93.91%，较上年减少0.5万元，降低10%。主要原因为坚持“过紧日子”思想，压减支出。

（2）公务用车购置费

2024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，该项支出预算为零，与上年持平。

长春市房地产监察支队
（长春市房屋住宅服务中心）

2024年2月23日